

现阶段道德建设中的几个理论问题

贺南松 杨林兴

“文革”10年，曾使许多中国人在道德观念上产生迷惑和混乱；改革10年，多元的西方道德模式又骤然展现在人们眼前。许多人要么无所适从，要么完全盲从。因而，立足于中国社会的现实，遵循道德发展的自身规律，设计和建设既符合民族传统又适应现代化要求的社会主义道德模式，便成为一个既具有理论意义又具有现实意义的重大课题。本文现就现阶段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中的几个理论问题作一初步评析。

关于传统道德

怎样对待传统道德，在学术理论界是一个多年来争论不休的老话题。在当前构建社会主义新的道德模式和道德体系的时候，有必要以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全方位地对这一问题重新加以审视与评判。关于这个问题，目前有两种倾向特别值得注意：

其一，港台与海外的许多学者提出了儒学复兴论，认为民族的复兴与发展要靠儒学，儒学应当成为整个中华民族的精神支柱与行为准则。

其二，在大陆，前两年又出现了彻底否定传统道德文化，鼓吹全盘西化的思潮，甚至有人提出，中国的道德文化遗产是历史前进的包袱，是社会发展的枷锁，最好“后继无人”。

传统究竟是什么？传统道德是否包医百病的灵丹妙药？是否已经死去的历史陈迹？我们的回答都是否定的。传统，渊源于过去，汇注于现在（经过现实一代人的参与），又奔流向未来。“传统并不是一尊不动的石像，而是生命洋溢的，有如一道洪流，离开它的源头愈远，它就膨胀得愈大。”^①因此，对传统道德文化采取完全国粹主义或全盘否定的虚无主义态度都是十分错误的。正确的态度应该是批判地继承。

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中国长期封建社会中，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②这段话的精神，对于我们今天建设社会主义的道德文明也是完全适用的。批判继承传统的道德文化，不仅有着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而且可以认为，这也是人类道德文化发展的一种客观规律。

要批判继承传统道德文化，首先要区分精华与糟粕，哪些应当吸收，哪些应当摒弃，哪些应当改造、更新，这本身就是一个批判的过程。几千年的文化历史沉积物中，自然有大量毫无用处的泥沙与害人的毒物，但这些废物与毒物并不能掩盖美玉与明珠的光辉。

毋庸置疑，在我国二、三千年的封建社会，占支配地位的是以皇权为中心的等级观念和

以血缘情感为基础、以“忠孝”为核心的伦理道德意识。被历代统治者奉为金科玉律的“存天理，灭人欲”、“三纲五常”、“三从四德”、“男尊女卑”以及“逆来顺受”等等剥削阶级的腐朽道德观念，确属糟粕。正因为如此，许多有识者大声疾呼，“后儒以理杀人”，造成“三纲五伦之烈毒惨祸”，使人们面对残酷的异族统治与阶级压迫却“麻木不仁”，“安贫乐道”。对这些有害于人民的腐朽伦理道德观念必须进行彻底批判。正如《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所指出的：“封建道德在我国影响很深，今天我们社会关系中残存的宗法观念、特权思想、专制作风、拉帮结伙、男尊女卑等，本质上都是封建余毒的反映。由于半殖民地社会历史条件而产生的奴化思想，以及资本主义的腐朽思想在我国也有很深影响，并且往往同封建腐朽思想相结合。因此，从社会生活各方面克服这些腐朽思想道德的影响，是艰巨的长期的工作。”

纵观中华民族几千年的文明史，也蕴藏着大量优秀的思想道德文化。简单归结起来，大体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在调节人与人的关系上，提倡尊老爱幼，孝顺父母，家庭和睦，尊师重道，对朋友讲求信义等等。孔子、孟子、墨子等一大批有代表性的思想家都是从人与人之间的实际关系来肯定道德价值的。尽管他们宣扬的“人类之爱”是一种抽象的道德观，但不能否认“天下兼爱”有其合理的部分，更不能否认人民群众在道德实践中，以谦让互谅、孝顺友爱、讲求信义等处世原则去调节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合理性和正当性。

二，主张个人修身立本的高尚情操。我国自来提倡“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高尚气节，敬仰公而忘私、廉洁奉公的操守。

三，强调对事业的强烈责任感。如，忧国忧民，忠于职守，不辱使命，秉公办事，刚直不阿的美德；对事业、对学问锲而不舍、悬梁刺股的坚韧追求等等历来受到称赞。曾子说：“可以托六尺之孤，可以寄百里之命，临大节而不可夺也。君子人与？君子人也。”^①就充分强调了对于事业的责任心。

四，坚持民族自信心。千百年来，“刚健有为，自强不息”的百折不挠、坚定不屈的精神，一直鼓舞着炎黄儿女奋发向上，使中华民族这艘巨大的航船无论遇到多么强烈的狂风巨浪，始终不崩溃，不沉没，在艰难曲折的道路上，始终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五，倡导和崇奉高度的爱国主义精神。在中华民族被异族侵略，国家民族处于危亡之际，中国人民以及他们杰出的代表人物，总是以“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精忠报国”的高尚气节挺身而出，不惜抛头颅，洒热血，表现出“誓与国家民族共存亡”的大无畏英雄气概。这种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历来受到人们的颂扬和称道，成为我国传统道德文化中的又一瑰宝。

以上归纳难免挂一漏万，但由此已经可以得出结论，中华民族几千年发展起来的这些传统美德和高尚的道德情操，不仅在人们日常社会行为中起到良好的调节、规范作用，而且起到了鼓舞斗志、激励人心的巨大促进作用，因而具有强大的生命力。

需要指出的是，在阶级社会里，道德具有强烈的阶级性，不同的阶级有不同的道德。但是，在不同的阶级中也存在着某些相同的道德规范。无论在哪一种社会形态下，如果没有最低限度的为全社会所共同遵守的道德规范，这个社会要维持下去是难以想象的。上述的那些优良传统道德我们完全可以在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加以继承和发展。

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我们的文化建设不能割断历史。对民族传统文化要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并结合时代的特点加以发展，推陈出新，使它不断发扬光大。我们还必须积极吸收人类所创造的一切优秀文化成果，把它熔铸于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之中。只有深深植根于中国大地和依靠人民的力量，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才能创造出无愧于伟大时代的社会主义文化。”这段话为批判地继承和发展传统道德指明了方向。我们批判继承传统道德的目的，就是要在吸收、改造、完善和更新之后，使之成为构建社会主义全新的道德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发展成为在新的历史时期全社会共同遵循的行为准则。

关于西方伦理道德

包括社会主义道德在内的社会主义文化，用列宁的话说，都是“人类在资本主义社会、地主社会和官僚社会压迫下创造出来的全部知识合乎规律的发展”。为了建设和繁荣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德文化，“只有确切地了解人类全部发展过程所创造的文化，只有对这种文化加以改造”^④。这就昭示我们，在现阶段的道德建设中，不仅要继承和弘扬祖国优秀的道德遗产，而且要吸收和借鉴西方世界创造的一切真正有价值的伦理道德文化。

关于如何对待和吸收西方文化，包括伦理道德，从近代以来，梁启超、胡适、梁漱溟、张东荪、杨明斋、常燕生等，曾对此进行过激烈地论争并陈述了各自的见解^⑤。在前人的启迪下，立足于中国的传统和现实，着眼于建设和繁荣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德，我们认为，对待西方伦理道德，首先应该采取鲁迅先生在30年代提出来的那个行之有效的“拿来主义”态度，大胆引进和充分吸收西方伦理道德文化的优秀成果。

“海纳百川，有容乃大”。社会主义道德建设本身就是一个开放的动态系统，只有畅通的对外文化交流，与外界不断地进行“物质、能量和信息”交换，才能使道德建设生机勃勃，充满活力，日益繁荣。因此，邓小平同志一再指示我们，“要向资本主义发达国家学习先进的科学、技术、经济管理方法以及其他一切对我们有益的知识和文化，闭关自守、固步自封是愚蠢的。”^⑥社会主义道德作为人类道德复兴和发展的新境界，必须充分地吸取国外一切优秀的道德成果。对此，有的同志担心，西方伦理道德的大量传入，中国现存的伦理道德会受到很大的冲击，这会不会使人们“数典忘祖”，丢掉我们优良的传统道德？我们认为，这种担心是没有必要的。诚然，由于我们过去处于封闭状态，一旦西方伦理道德涌来，可能感到新鲜，可能一时感到承受不了，出现民族道德心理上平衡“失调”现象，这时，的确可能在少数人中出现“数典忘祖”的偏向。但中华民族的道德文化，既悠久、丰富，又有其深厚的根基，它必然具有一种能消融一切外来伦理道德文化而绵延自身的“魅力”，西方伦理道德中的精华完全可以同中华民族的优良道德文化结合在一起，从而完善和发展我国新型的道德文化。任何国家的道德文化总是要反映历史和现实的存在，西方道德文化如果不能适应这个要求，最终也是站不住脚的。基于此，我们认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立足于本国，主动引进和充分消化、吸取西方一切对我们有益的道德文化成果，对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德所具有的积极意义是显而易见的。

其次，西方伦理道德既不是“一堆又脏又臭的破烂”，也不是“一束清香扑鼻的鲜

花”。在“拿来”的同时，我们必须坚持无产阶级的主体意识，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对之进行分析、鉴别，批判、抛弃其腐朽、落后的东西，吸收、消化其优秀、积极的因素，以滋养自己。

西方资产阶级道德作为资本主义社会的实际关系的反映，特别是私有制经济关系的反映，本质上是为巩固资产阶级统治利益服务的。多年来，西方资产阶级道德推崇个人主义、拜金主义、非理性主义等思潮，鼓吹个性自私、利己，宣扬个人中心、个人至上，提倡非理性道德、反理性道德，侈谈人的自然本性需要、不受任何约束的“个性自由”等等。这些东西的传入和泛滥，曾经扭曲了一些人的心态，影响了一部分人特别是部分年轻人的道德观念和价值取向，以至成为一些人“道德滑坡”的重要原因之一。对于这些糟粕，我们必须旗帜鲜明地反对、批判和抵制，加强思想设防，防止和克服西方腐朽的道德思想和生活方式对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负效应”。

不过，“排污不能排外”。即使对西方资产阶级道德来说，除了其中的腐朽成分外，也积淀着一些有价值的道德思想因素，值得我们很好地借鉴和吸收。

比如，在为政道德方面，西方不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普遍重视公务员道德素质提高，认为不重视为政道德就无法实现政府的管理目标。提倡各级官员以国家利益和民族利益为重，忠于职守，公平中立，廉洁奉公。如《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官员法》规定：“官员应当全力以赴地献身于他的职业。他应当无私地赤诚地对待他的职务。他在机关内和在机关外的行为，都必须符合他的职业所要求的尊严和忠诚”；《日本公务员法》第96条也规定，公务员服务的基本准则是“所有的职员作为全体国民的公仆，必须为公共利益而工作，而且在完成任务时竭尽全力，专心致志”等等。这些内容，与我国的社会主义道德建设尤其是政治道德建设中强调的党的各级领导干部要强化公仆意识，树立克己奉公、无私奉献的精神，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等要求，也是有一定契合之处的。我们完全可以借鉴。

又如在社会公德方面，中华民族历来提倡尊老爱幼、“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四海之内，皆兄弟也”。但这些规范一直比较抽象，因缺乏具体的要求往往不能有效地指导、约束人们的行为，以致许多人对随地吐痰、乱丢垃圾等有损别人和公众利益的事，至今缺乏起码的羞耻感。对此，西方不仅反复强调要珍惜个人的自由和权利，必须首先同样珍惜别人的自由和权利，并有较完备的法律使那些严重违反社会公德的人受到相应的惩处，不管他是政治家，还是亿万富翁，加上其他种种原因，我们看到不少西方人在各种公共场所都能表现出良好的道德修养。这也是值得我们借鉴的，

再比如，在人格追求上，由于游牧生活、商品经济和海上贸易等原因，西方特别崇尚竞争品格：在竞争中求生存，在竞争中求发展。这种竞争、拼搏精神与我国几千年来形成的忍让、屈从和不求进取的精神相比较，更能适应现代商品经济的要求。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企业生产经营自主权的确立和多种经济成分的出现，必然要求突破传统中不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陈腐观念，提倡和学习与此相应的符合社会主义原则的包括竞争观念在内的各种新观念，以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国民经济和社会文明建设的既定目标。

以上列举说明，西方伦理道德确有不少优秀的成分，在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中应该认真地加以梳理和借鉴才是，绝不能因害怕荆棘而不去采撷鲜花。

关于道德建设的层次性

用系统论的方法来观察研究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上的道德，我们发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道德体系，包括一系列原则、规范在内，都呈现出多层次的结构，不同层次的原则、规范、范畴有其不同的调节范围和适应对象。而一定社会的人们又只能从其特定的经济地位和实际利益出发，从自己的认识水平出发，来看待社会的道德并决定其取舍。因此，深入研究道德建设的层次性问题，有利于人们更好地接受、领会和实践社会主义道德和共产主义道德，使人们的道德水平、精神境界逐步从一个层次提到另一个更高的层次，以收到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预期效果。

道德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属于上层建筑的组成部分，它由该社会的经济基础所决定。恩格斯曾精辟地指出：“人们自觉地或不自觉地，归根到底总是从他们阶级地位所依据的实际关系中，从他们进行生产和交换的经济关系中，吸取自己的道德观念”^①。由于我国现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从最一般的意义上讲，道德建设必须从这一“实际关系”出发，尤其要同这一阶段的“实际经济关系”相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经济关系是：在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多种经济成分同时并存；在以按劳分配为主的前提下，实行多种分配形式；在共同富裕的目标下，允许和支持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先富起来；积极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和竞争机制，等等。按照恩格斯的观点，人们只能从上述实际存在的经济关系中吸取自己的道德观念，产生出与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和竞争相适应的道德原则、道德规范、道德行为准则和与此相关的道德要求。与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和竞争相适应，就要求人们在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的整个过程中以及由此而决定的一系列其他社会生活过程中，做一个有道德的人。即要求人们合乎道德地进行生产和经营，合乎道德地公平竞争，合乎道德地获取收入和进行消费，合乎道德地处理一切与此紧密相联的人与人、个人与自然、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对于最广大的普通劳动者来说，只要能诚实地劳动、合法地经营和竞争、正当地致富和享受，他就是一个合乎一般道德要求的社会主义劳动者，就应确认他是一个有道德的人，就应当受到社会的肯定和尊重。这样，才能“使社会主义思想道德蔚然成风”^②。所以，我们认为，植根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经济关系的社会主义道德，应该成为我国现阶段道德建设的主要内容和基本层次。这种道德要求充分肯定人们在分配方面的合理差别，同时又鼓励人们发扬把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有机结合起来的社会集体主义精神，发扬顾全大局、诚实守信、互助友爱和扶贫济困的精神。它既适应现实经济基础的客观要求，也符合广大人民群众追求正当利益的愿望，因而具有最广泛的群众基础和最现实的可行性。

当然，马克思主义又认为，现实的社会一般不是也不可能是某种“纯粹”形态的社会，它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特别是社会意识形态的各个方面，都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后一社会形态的萌芽和前一社会形态的残余。但在现实的经济关系已经确立并还具有生命力的情况下，无论萌芽或残余，都不是该社会中基本的、决定其实质的东西。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共产主义道德作为当代各种道德体系的最高层次，作为最新道德的“萌芽”和社会主义道德发展的方向，是源于现实又高于现实的未来因素，即理想的东西，应该予以充分肯定，广泛

宣传并在全社会大力提倡。但具体践履时，只能要求“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和一切先进分子，必须……身体力行共产主义道德”^⑨，而对于广大普通的群众来说，不能要求他们马上做到，而是鼓励他们向这个方向努力。因而，我们认为，共产主义道德是现阶段我国道德建设的最高层次，但不能成为基本层次。如果忽视这一点，采取“一刀切”的办法，用只有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和少数先进分子才能做到的共产主义道德来规范和约束广大群众，虽然愿望是“良好的”，但脱离了客观的社会历史条件，尤其是社会的实际经济关系。比如，当大多数群众要求按劳分配、多劳多得时，有的同志便斥之为“经济上升了，道德下降了”，并十分留恋过去自然经济状态下那种人们不敢言个人利益和个人要求的所谓“很纯”的道德风尚，这显然不能为广大群众所接受，只会使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道德建设因严重脱离现实的经济基础和人们的现实道德水准而落空。我们应该注意吸取这个教训，防止和克服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道德建设中“左”的偏向。另一方面，由于旧社会形态的“残余”的影响，少数人的头脑中充满反映旧社会经济基础的剥削阶级腐朽思想，不仅表现为不讲道德，甚至损公肥私，违法乱纪。对于这一层次的人来说，其道德建设只能从零开始，即从遵纪守法、老实正派做人开始。这是现阶段道德建设中的最低层次。属于这一层次的人数虽少，但其社会影响不可低估。值得注意的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道德建设，就其根本性质而言，始终是社会主义的道德建设，即使它的最低层次，也仍然要以社会主义的起码要求为标准，因而应该始终保持道德建设的社会主义总方向。

总之，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道德建设，只有从现实的经济关系出发，从全体人民的实际道德水平出发，从不同层次的对象的具体情况出发，按照鼓励先进、立足多数、分层次分阶段的原则进行，才能连结和引导不同觉悟程度的人共同向上，取得道德建设的预期成效。

关于自律与他律

“自律”与“他律”这两个伦理学上的基本概念源出于德国古典哲学家康德。康德认为，“自律”是指不受任何外界的约束与干扰，不为情感或欲望所支配，根据自己的“良心”，为追求道德本身的目的而制定的伦理原则，即“人为自己立法”。康德以后的许多伦理学家都认为，自律的人具有内在的支配能力、内在的信仰和内在的价值。这些能力、信仰和价值乃是个人不可缺少的部分，并且是其行为的源泉。康德还断言，只有遵循“自律”行为才是真正的道德行为。“他律”则是指人的意志和行为依据外界事物或情感冲动，为追求道德之外的目的而制定的伦理原则。在康德看来，一切遵循“他律”的行为都是非道德的。我们现在讨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中的“自律”与“他律”，与康德的原意是有区别的，主要是从道德建设的方法论角度来谈。

“自律”与“他律”是两种不同调节人们行为的方式。在当前社会生活中，怎样正确处理二者之间的关系，使这两种调节方式在道德建设中都发挥更充分的作用，我们认为应当恰当地把握以下两个方面：

一方面，必须把“尊重个人的自律是一项基本的道德原则”^⑩提到应有的高度。

由于我国长期处于封建伦理道德的桎梏之下，使人性、人的主体意识受到严重的压抑和摧残，使人既不能自我认识、自我肯定，更不能自我发展。到今天，这些封建伦理遗毒也不

能说彻底消除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较长的一段时间里，我们在道德建设乃至整个思想建设问题上，往往片面强调灌输和服从，忽视甚至否定个人的独立意志，使人的主体性和自择性得不到发挥，不利于人的自由全面发展。

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曾明确指出：“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自由发展的条件。”^①苏联伦理学家季塔连科也认为马克思、恩格斯“不把道德看作任何偶像，而是把它看作个人的自我肯定、自我发展的一种形式”，并指出“这是对道德的一种前所未有的新看法。”^②这就要求我们“尊重人”，尊重人的自我肯定和自我发展，尊重人的“自律”行为。“尊重人就是把他们看作有绝对价值的行为者，从而承认不应当把他们当作只是具有条件的价值的、为我们的目的服务的东西。”^③

在当前，继续扩大开放，深化改革，大力发展生产力的条件下，更需要解放思想，大胆开拓，充分调动人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其关键就在于发挥和发展人的主体意识，使每一个人都能自觉地贡献自己的聪明才智，大胆地去探索和创造。同时，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也为个人的自我肯定、自我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使个人有可能逐步提高其自我判断能力，以形成正确的自由意志和自由选择。当然，可能并不等于现实。这方面我们还有许多工作要作，但是在当前我国的道德建设中有必要把尊重人的自律精神、提倡自律原则，作为“我国社会主义道德建设极其重要的基础”^④，使具有道德自觉性和道德尊严的人真正成为自己命运的决定者。

另一方面，“他律”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道德建设必不可少的手段。

我们在肯定“自律”重要性的同时，并不意味着否定“他律”的重要性。在我国发展的现在阶段，“他律”有着不可替代的巨大作用，这是由于我国特有的国情所决定的。我国目前还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十一亿多人口，八亿多农民，有两亿多文盲和半文盲。同时，我国又曾是有着二、三千年封建专制历史的小农经济的国家，旧的道德观念对人们的深刻影响是不言而喻的。由此决定了我国许多人的文化科学素质和道德水平总体上还是较低的。在这种情况下，只强调“自律”，“自省”，而不进行外部的教育、灌输和约束显然是不行的。人的道德观念和道德品质同科学文化一样都不是与生俱来的。后天的灌输、教育对每一个人来说都是不可避免的。任何人都只能逐步从“他律”提高到“自律”，从“盲目”的行为转化为“自觉”的行为。这就决定了“他律”是必不可少的，即使到共产主义社会也是如此，只是在水平、程度、范围、层次等方面与现在有所不同而已。

当然，在“他律”的过程中，也不仅仅是个人的被动接受，其中也包含着个人积极参与、自我激励和共同创造的因素。

由此看来，在当前的道德建设中，应该坚持“自律”与“他律”并重的原则。既要尊重人、尊重人的自律、尊重人的主体性与自择性，又要进行道德灌输、道德教育和健全社会的道德赏罚机制，使“自律”与“他律”交互发挥作用。

我们强调“自律”与“他律”并重，并不意味着不加区别地对待一切对象，而是针对不同层次、不同对象采取不同的方法。比如，对科学文化素质、道德水平和思想觉悟较低的对象来说，需要着重加强灌输式的宣传教育，即着重以“他律”为主。对那些剥削阶级腐朽思想严重、道德败坏的人，还必须进行强制性的道德教育。对于科学文化素质、道德修养和思

想觉悟均较高的对象来说，则应着重强调道德“自律”，努力提高他们在正确世界观与人生观指导下的独立判断、审视与选择的能力，将已有的正确道德观念继续转化为道德情感和道德意志，使他们不断提高自己的精神境界。

注释：

- ①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导言》。
- ②《毛泽东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版，第707—708页。
- ③《论语·泰伯》。
- ④《列宁选集》第四卷，第748页。
- ⑤罗荣渠：《从‘西化’到现代化》，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
- ⑥《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册，第418—419页。
- 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33页。
- ⑧⑨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 ⑩⑬〔美〕汤姆·L·彼彻姆：《哲学的伦理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197、193页。
- ⑪《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273页。
- ⑫〔苏〕季塔连科主编《马克思主义伦理学》，1980年修订版中译本第21页。
- ⑭谢洪恩等：《理论与改革》1988年，第6期。

· 学术动态 ·

全国解释学研讨会在我校举行

由中国现代外国哲学学会、四川省现代外国哲学学会、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所、四川师范大学政教系、北京市社会科学院哲学所等联合主办的全国解释学研讨会，于1991年9月22—25日在四川师范大学举行。出席会议的有涂纪亮、夏基松、贾泽林等来自全国有关科研单位和高校的专家、教授、学者50余人。四川师范大学副校长社心华教授出席大会开幕式并代表学校党政祝贺大会隆重召开。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四川省教委、四川省社联、四川省社科院哲学所、四川省哲学学会向大会发了贺电和贺信。

代表们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着重讨论了哲学解释学的历史渊源，主要代表人物海德格尔、伽达默尔、利科尔的本文解释理论，哲学解释学的语言观和意义理论，哲学解释和科学解释的区别，哲学解释学与其他现代西方哲学流派的关系，哲学解释学的未来发展趋势。绝大多数发言者认为，哲学解释学对语言的研究和重视，为欧洲大陆哲学的现象学传统和英美国家的分析哲学传统在某种程度上的会合提供了切实可靠的基础，有可能使二者结合起来，结束它们长期对峙的局面。这也许代表了大陆哲学家和英美哲学的共同方向，是西方哲学的出路所在。哲学解释学是了解现代西方哲学近一个世纪发展的情况，展望西方哲学今后发展趋向的一个非常理想的观察点和入手处。因此，加强对哲学解释学的研究，不仅对于把握哲学解释学的现在和未来，而且对于把握整个现代西方哲学的现在和未来，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在会议期间，还召开了全国现代外国哲学学会理事会议，研究了下届学会理事会的改选问题和明年学术活动的内容、时间与地点。

（臻峰）